6/6 個體專題導讀

Yi-Fan CHEN, Wen-Tai HSU, Shin-Kun PENG(2018) "Innovation, firm size distribution, and gains from trade" R07323010 黃智瑋

1. What is the question?

本文在探討公司大小 power law 的性質、流程創新、自由貿易之間的影響。 目前異質性企業的貿易相關研究文獻發展中,異質性的來源大多是外生的,其貿易影響各 國的生產力分配,然而實證上顯示貿易影響生產力在個別公司的級別,因此作者採用不同 的角度切入。

2. Why should we care about it?

將創新加入貿易模型的重要性,創新會對貿易成本產生改變,進而影響自由貿易後的福利利得,其中生產利和公司大小的 power law 性質在這之間扮演重要角色。在實際情況可以利用在例如中美貿易戰中,因為美國是最大最具競爭力的市場,影響中國的頂尖企業,美國大幅增加對中國的關稅預期將重創中國的總體經濟。

3. What is the author's answer?

(1)

作者證明在特定規律性的條件下,會出現生產力有 power law 的性質,而且這個結果同時隱含公司大小的分配也遵從 power law,極少數極大的公司成為總體經濟表現的重要原因此外,也證明如果需求函數和創新花費函數是 regularly varying 函數,則 power law 在對公司異質性需求最低下成立。

(2)

貿易自由化對生產力分配的影響:

較低可變動的貿易花費會增加出口者的流程創新,減少非出口者的流程創新。

(3)

流程創新對於貿易帶來的福利利得,並以量化分析研究模型中從貿易獲得的福利。 福利利得運用 ACR 模型(Arkolakis, Costinot, and Rodríguez-Clare)。證明生產力和公司大小在相對一般的需求及技術條件下,其均衡時有 power-law tails 的分布,並說明貿易自由化對創新,進而對福利的重要影響。

4. How did the author get there?

這篇論文運用各種模型,並在模型中作些許改變,例如 Melitz 模型,在 Melitz 模型中,公司可以投資 R&D 來增加生產力,在一般的 Melitz 模型中,R&D 花費是進入成本,一但公司進入並支付進入成本後,獲得一個獨特的產品和從外生給定的分配中抽出的生產力,然

而和一般 Melitz 模型不同,文中模型融合產品及流程的創新,而生產力則是進入後的流程 創新所決定。

作者先從封閉經濟體出發,延伸至一般開放的經濟體,並證明生產利和公司大小的 power law 仍然存在,之後再分析貿易對生產力的影響,對貿易成本做比較靜態分析,最後在探討對福利的影響。作者在貿易一般均衡模型中運用 "power law change of variable close to the origin"的方法,增加一個新看待的角度詮釋。

Notation:

變數解釋and變數符號

fixed entry cost κ_e type γ distribution $f(\gamma)$ pay if produce κ_D welfare Welasticity ε productivity φ procedures k